

桃園市內定國小 114 年度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宣導

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教育部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

(二)依據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

二、目標：

(一)為加強本校兒童及少年性剝削法律常識，藉宣導活動，提升青少年對該事件之重視及預防。

(二)促進校園安全環境，提升學生預防處理青少年性剝削防制事件行政處置能力。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立內定國民小學

四、活動日期：114 年 11 月 20 日〈四〉9:30-11:30。

五、活動地點：本校視聽教室。

六、宣導對象：本校一年級及四年級學生。

七、講座內容：中華青少年純潔運動協會校園宣講。

(一)一年級：戲劇-小紅帽與大野狼。

(二)四年級：相聲-他她它。

八、經費概算：詳如附件一

九、活動成果：於活動後一週內將活動相關宣導資料及照片成果紙本及電子檔各乙份寄送承辦學校彙整。

十、預期效益：

(一)增強本校學生青少年性剝削防制法律常識。

(二)提升學生預防處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事件行政處置能力。

十一、經費：研習經費由教育部學生輔導工作相關經費項下補助。

十二、本計畫陳校長核定並呈報市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輔導主任：

主計：

校長：

